

开封市祥符区 2019 年刘店乡、西姜寨乡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开封市祥符区 2019 年刘店乡、西姜寨乡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已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开封市祥符区农业综合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开封市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对开封市祥符区 2019 年刘店乡、西姜寨乡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开封市祥符区 2019 年刘店乡、西姜寨乡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2 项目编号：XFGK2019-09-5、XFGK2019-09-7。

2.3 建设地点：祥符区境内。

2.4 投资额：项目总投资 2650 万元。

2.5 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合格。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施工标段 19 个（分别为：刘店乡第一至第九标段、西姜寨乡第一至第十标段）；货物标段 1 个（刘店乡第十标段）；监理标段 1 个（刘店乡及西姜寨乡监理）。

刘店乡：

第一标段：刘店乡沟渠治理 11.6km、植树 5000 株、土壤改良 1 万亩

第二标段：刘店乡新打机井 74 眼，维修机井 46 眼（包含井台）

第三标段：刘店乡渠系建筑物工程 36 座

第四标段：刘店乡节水灌溉工程（包含管道工程、出水口及保护装置 1）

第五标段：刘店乡节水灌溉工程（包含管道工程、出水口及保护装置 2）

第六标段：刘店乡新修水泥路 2.5km（1）

第七标段：刘店乡新修水泥路 2.5km（2）

第八标段：刘店乡新修水泥路 2.1km（3）

第九标段：刘店乡高压输电及变压器台区工程

第十标段：刘店乡机井配套设备采购及安装（包含玻璃钢井房、灌溉控制系统、水泵安装）

西姜寨乡：



第一标段：西姜寨乡沟渠治理 5.05km、植树 3000 株、土壤改良 0.7 万亩

第二标段：西姜寨乡新打机井 46 眼（包含机井配套 1）

第三标段：西姜寨乡新打机井 46 眼（包含机井配套 2）

第四标段：西姜寨乡渠系建筑物工程 26 座

第五标段：西姜寨乡节水灌溉工程（包含管道工程、出水口及保护装置 1）

第六标段：西姜寨乡节水灌溉工程（包含管道工程、出水口及保护装置 2）

第七标段：西姜寨乡新修水泥路 2km（1）

第八标段：西姜寨乡新修水泥路 2km（2）

第九标段：西姜寨乡新修水泥路 2.35km（3）

第十标段：西姜寨乡高压输电及变压器台区工程

监理：

监理标段：刘店乡及西姜寨乡监理

2.8 招标范围：

施工标段：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

货物标段：设备的采购及安装；

监理标段：刘店乡及西姜寨乡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内全过程监理服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刘店乡第一至五标段、西姜寨乡第一至第六标段：（1）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和继续教育证（按照规定需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3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自取得中级及以上工程技术职称之日计算，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3）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公司正式员工，须提供近半年连续有效社会保险证明，并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刘店乡第六至八标段、西姜寨乡第七至九标段：（1）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



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和继续教育证（按照规定需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3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自取得中级及以上工程技术职称之日计算，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3）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公司正式员工，须提供近半年连续有效社会保险证明，并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刘店乡第九标段、西姜寨乡第十标段：（1）须具有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和继续教育证（按照规定需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3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自取得中级及以上工程技术职称之日计算，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3）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公司正式员工，须提供近半年连续有效社会保险证明，并提供网上查询方式及网页截图，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刘店乡第十标段：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具备乙级及以上灌溉企业等级证书，提供所投产品质检报告（省级及以上质监部门出具），且具有安装能力。

监理标段：（1）具有市政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监理乙及以上资质或综合资质；（2）拟任项目总监应具备市政或水利水电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3）拟任项目总监、委托代理人为本单位员工，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和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在本单位连续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参保证明，并提供可查询方式。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资格）。

3.3 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16、2017、2018）财务审计报告和近三个月企业依法纳税证明材料，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并提供近三个月企业依法纳税证明材料。

3.4 信用要求：投标人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不良行为并提供书面承诺。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以上查询截图。投标人报名至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期间一旦发现投标人存在信用问题，招标人均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3.5 每个投标人只能报一个标段。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本项目投标过程中及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4. 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请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至 2019 年 9 月 27 日（北京时间），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jyw.cn:8080/ygpt/> 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并按提示下载招标文件，招标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时间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供应商）系统操作手册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jyw.cn/czgc/13525.htm> 查看。

4.2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3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4.4 CA 密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东窗口办理，地址：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路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

5.3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开标地址：开封市祥符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开封市祥符区经一路与纬三路交叉口市民之家十楼）。

5.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5 投标人应按时参加开标会议，按开标程序解密投标文件。

6. 公告发布媒体

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



信息网》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开封市祥符区农业综合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地 址：开封市祥符区政府院内

联 系 人：段先生

联系电话：0371-26664359

代理机构：开封市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开封市北土街9号院8号楼

联 系 人：胡先生

电 话：0371-23388358

电子邮箱：kfzbcg@163.com

8.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部门：开封市祥符区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1—26668106

